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三、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9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6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16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6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8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33
第五部分附录.....	37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隶属于黑河市人民检察院，机构性质为行政单位，管理形式为公务员管理。

（一）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

（二）对侦查机关侦查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批准逮捕和提起公诉，对符合条件的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以及提起抗诉。

（三）对刑事立案、侦查、审判活动和刑罚执行及监狱、看守所的活动是否合法以及对民事审判活动、行政诉讼活动是否合法实行法律监督。

（四）受理公民控告、申诉和检举，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五）其它应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决算。

部门本级内设机构（部室）共 8 个，包括：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综合业务部、办公室、政治部。核定编制 57 名。

三、人员构成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48 人，其中：行政人员 48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29 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 6 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6 人、离休人员减少 1 人，退休人员减少 1 人。增加原因为新考录 6 人；减少原因为 1 名离休人员死亡，1 名退休人员死亡。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09.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923.8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3.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8.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6.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9.6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92.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7.27
	30			61	
总 计	31	1,109.64	总 计	62	1,109.6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109.64	1,109.60	0.00	0.00	0.00	0.00	0.0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28.05	928.01	0.00	0.00	0.00	0.00	0.04
20404	检察	928.05	928.01	0.00	0.00	0.00	0.00	0.04
2040401	行政运行	739.19	739.16	0.00	0.00	0.00	0.00	0.0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8.86	188.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98	10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98	10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22	62.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77	4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98	3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98	3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98	3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62	36.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62	36.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62	36.6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092.37	903.51	188.8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23.87	735.01	188.86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923.87	735.01	188.86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735.01	735.01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8.86	0.00	188.8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28	103.2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28	103.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22	62.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6	41.0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60	28.6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60	28.6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60	28.6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62	36.6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62	36.6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62	36.6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09.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923.84	923.84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3.28	103.2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60	28.6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6.62	36.6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9.6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92.33	1,092.3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7.27	17.2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 计	32	1,109.60	总 计	64	1,109.60	1,109.6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1,092.33	903.47	188.8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23.84	734.98	188.86
20404	检察	923.84	734.98	188.86
2040401	行政运行	734.98	734.98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8.86	0.00	188.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28	103.2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28	103.2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22	62.2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6	41.0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60	28.6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60	28.6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60	28.6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62	36.6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62	36.6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62	36.6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7.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8.47	30201	办公费	1.7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5.4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9.7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3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06	30206	电费	4.1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1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06	30208	取暖费	4.2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3.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79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8.57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8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4.66	30216	培训费	0.5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5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78.8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7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3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5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2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4.7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5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			
	人员经费合计	826.74		公用经费合计				76.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539001
部门：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决算数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88	0.00	23.88	0.00	23.88	0.00	23.88	0.00	23.88	0.00	23.8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1109.6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109.6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1092.3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7.27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减少 101.66 万元，下降 8.3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退休人员工资财政全额拨款，本年度退休人员工资执行养老保险统筹，财政统筹外部分拨款；2020 年发放上两年绩效奖金，本年只发放上一年绩效奖金；支出总额减少 116.43 万元，下降 9.63%，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退休人员工资财政全额拨款，本年度退休人员工资执行养老保险统筹，财政统筹外部分拨款；2020 年发放上两年绩效奖金，本年只发放上一年绩效奖金；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14.77 万元，增长 590.8%，主要原因是本年有三个月医保和一个月养老保险单位和个人部分未缴纳在基本户中。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109.6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09.6 万元，占 99.9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4 万元，占 0.01%。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1109.64	-99.16	-8.20	上年度退休人员工资财政全额拨款，本年度退休人员工资执行养老保险统筹，财政统筹外部分拨款；2020 年发放上两年绩效奖金，本年只发放上一年绩效奖金；由于疫情原因，本年案件及出差减少，车辆费用减少，加强车辆管理，节省车辆维护和加油费用等车辆费用
1.财政拨款收入	1109.60	-99.2	-8.21	上年度退休人员工资财政全额拨款，本年度退休人员工资执行养老保险统筹，财政统筹外部分拨款；

				2020 年发放上两年绩效奖金, 本年只发放上一年绩效奖金; 由于疫情原因, 本年案件及出差减少, 车辆费用减少, 加强车辆管理, 节省车辆维护和加油费用等车辆费用
2. 上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				
4. 经营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其他收入	0.04	0.01	33.33%	均为利息收入, 上年基本户产生的利息比本年多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092.37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903.51 万元, 占 82.71%; 项目支出 188.86 万元, 占 17.29%;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占 0%。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1092.37	-116.43	-9.63%	上年度退休人员工资财政全额拨款, 本年度退休人员工资执行养老保险统筹, 财政统筹外部分拨款; 2020 年发放上两年绩效奖金, 本年只发放上一年绩效奖金; 由于疫情原因, 本年案件及出差减少, 车辆费用减少, 加强车辆管理, 节省车辆维护和加油费用等车辆费用
1. 基本支出	903.51	-69.29	-7.12%	上年度退休人员工资财政全额拨款, 本年度退休人员工资执行养老保险统筹, 财政统筹外部分拨款; 2020 年发放上两年绩效奖金, 本年只发放上一年绩效奖金
2. 项目支出	188.86	-47.14	-19.97%	由于疫情原因, 本年案件及出差减少, 车辆费用减少, 加强车辆管理, 节省车辆维护和加油费用等车辆费用
3. 上缴上级支出				
4. 经营支出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109.6 万元,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本年支出

1092.33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7.27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99.2 万元，下降 8.21%；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6.47 万元，下降 9.64%；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17.27 万元，增长 100%。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40.36 万元，下降 3.51%；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7.63 万元，下降 5.01%。

财政拨款收支变化情况详见第五、六、八部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9.6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1092.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03.47 万元，项目支出 188.86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7.27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99.2 万元，下降 8.21%，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退休人员工资财政全额拨款，本年度退休人员工资执行养老保险统筹，财政统筹外部分拨款；2020 年发放上两年绩效奖金，本年只发放上一年绩效奖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6.47 万元，下降 9.64%，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退休人员工资财政全额拨款，本年度退休人员工资执行养老保险统筹，财政统筹外部分拨款；

2020 年发放上两年绩效奖金，本年只发放上一年绩效奖金。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40.36 万元，下降 3.5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就业支出和住房支出减少,由于疫情原因，本年案件及出差减少，车辆费用减少，加强车辆管理，节省车辆维护和加油费用等车辆费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7.63 万元，下降 5.0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就业支出和住房支出减少，由于疫情原因，本年案件及出差减少，车辆费用减少，加强车辆管理，节省车辆维护和加油费用等车辆费用。

(四) 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49.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2.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99%。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2040401。年初预算为 648.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4.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增涨；二是追加了绩效奖金。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40402。年初预算为 303.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由于疫情原因，本年案件及出差减少，车辆费用减少；二是厉行节约，压缩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80501。年初预算为 6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仅有的一位离休人员病逝；二是退休人员病逝。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80505。年初预算为 50.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101101。年初预算为 43.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退休；二是在职人员调走。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210201。年初预算为 40.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4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退休；二是在职人员调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03.4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26.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8.47 万元、津贴补贴 165.40 万元、奖金 29.7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0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06 万元、住房公积金 36.6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8.57 万元、离休费 4.66 万元、退休费 54 万元、抚恤金 78.8 万元、生活补助 0.72 万元、医疗费补助 10.5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1 万元。

公用支出 76.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75 万元、手续费 0.06 万元、水费 0.37 万元、电费 4.13 万元、邮电费 1.17 万元、取暖费 4.26 万元、差旅费 3 万元、维修（护）费 0.79 万元、培训费 0.57 万元、劳务费 0.3 万元、工会经费 7.23 万元、福利费 14.7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4.5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嫩江市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23.88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4.32 万元，下降 15.3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及响应政策三公经费逐年递减；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61.62 万元，下降 72.0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及加强车辆管理，公务派车量减少，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

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近两年均没有出国任务，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出国任务，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3.88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近两年都没有公务用车购置任务，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用；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任务，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88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4.32 万元，下降 15.3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及响应政策三公经费逐年递减；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61.62 万元，下降 72.0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及加强车辆管理，公务派车量减少，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保有量 17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近两年都没有公务接待任务；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任务，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 0 接待人数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6.73万元，比2020年决算数减少17.47万元，下降18.55%，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及人员变动，各项经费支出减少。比2021年度预算数减少252.04万元，下降76.66%，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及人员变动，各项经费支出减少,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嫩江市人民检察院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6.7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2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8.5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6.7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2.7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2.4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二）2021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2021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部门2021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76.78**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62.74**万元，占**82.44%**（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办公家具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04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1207d056bae017dc0f5e7e93649.html?noticeType=001051,59,001054,00105A,00105G
2	印刷及宣传费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8.74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1207d056bae017dbbd7de0a293d.html?noticeType=001051,59,001054,00105A,00105G
3	办公家具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0.44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1207d056bae017dbb8829bc2861.html?noticeType=001051,59,001054,00105A,00105G
4	办公家具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63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1207d056bae017dbb75d32a284e.html?noticeType=001051,59,001054,00105A,00105G
5	电梯维修维护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0.5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1207d056bae017d7f59a53f5f6f.html?noticeType=001051,59,001054,00105A,00105G
7	饮水机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3.9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FF9850B38A47428489FB6957A2EC8EB9.html?noticeType=001051,59,001054,00105A,00105G
8	墙体粉刷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7.02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1387bdf0a69017c6e7cbdfb2c53.html?noticeType=00

				1051, 59, 001054, 00105A, 00105G
9	彩色打印机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0.87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F2BA4BBF04D41ED8D3426D73F74821D.html?noticeType=001051, 59, 001054, 00105A, 00105G
11	物业管理服务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38.6	通过嫩江市政府采购网采购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度12月31日,嫩江市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17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5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8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1109.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

目（专项）1个，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0个，资金86.8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82%。

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6.8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院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 1315.03 万元，执行数为 11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38%，得分 98.44 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足额缴纳网络租赁费，保障网络通畅，保障信息系统稳定运行；2、为办案部门业务活动提供经费保障，保障办案部门工作顺利开展；3、为各部的活动提供经费保障，保障部门工作有序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项目执行率较低,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费用支出减少；二是支出进度不均衡，主要原因是如取暖费等需要在取暖期进行一次性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合理编制预算，及时有效利用预算资金；二是对于项目支出，加强预算管理，及时办理支付手续，加快支付进度。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对28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1315.03万元，执行数合计1109.60万元，完成预算的84.38%，平均得分89.58分。具体情况为：

1.“采暖和购房补贴（在职）”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45 万元，执行数为 4.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调整次数 2 次；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 100%；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为 9.17%。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的较好，没有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

2.“采暖和购房补贴（离退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9.62 分。全年预算数为 3.17 万元，执行数为 3.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调整次数 1 次；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 100%；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为 3.79%。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的较好，没有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

3.“定额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78.2 分。全年预算数为 79.17 万元，执行数为 2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2.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科目调整次数 3 次；质量指标：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为 67.29%；经济效益指标：运转保障率 100%；“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为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由于疫情原因及加强车辆管理、节约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培训费、差旅费等费用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财政收回，加强资金支出。

4、“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83.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0.22 万元，执行数为 0.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调整次数 0 次；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 100%；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为 48.65%。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子女在 16 年以后出生以及年满 18 周岁的干警都没有独生子女费。下一步改进措施：财政收回。

5.“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89.93 分。全年预算数为 6.38 万元，执行数为 4.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调整次数 0 次；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 100%；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为 31.16%。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加班补贴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加班补贴资金管理，做好预算，财政收回。

6.“福利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9.04 万元，执行数为

9.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科目调整次数 0 次；质量指标：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为 0%；经济效益指标：运转保障率 100%、“三公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times 100%$ 为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的较好，没有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预算绩效管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

7. “抚恤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8.80 万元，执行数为 78.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调整次数 2 次；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 100%；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 $结余数/预算数$ 为 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的较好，没有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预算绩效管理。

8. “工会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23 万元，执行数为 7.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科目调整次数 0 次；质量指标：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为 0%；经济效益指标：运转保障率 100%；“三公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times 100%$ 为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的较好，没有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预算绩效管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

9.“工资支出”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9.79 分。全年预算数为 351.56 万元，执行数为 34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调整次数 2 次；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 100%；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为 2.15%。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的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

10.“离退休医疗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2.16 分。全年预算数为 18.49 万元，执行数为 13.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调整次数 3 次；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 100%；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为 24.45%。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人员变动，结余较多。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资金管理，科学编制预算。

11.“离休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82.42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12 万元，执行数为 4.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调

整次数 0 次；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 100%；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为 54.35%。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离休老干部年中去世。下一步改进措施：财政收回。

12.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8.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1.79 万元，执行数为 29.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调整次数 0 次；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 100%；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为 6.48%。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评为优秀工作人员人数少且标准低。下一步改进措施：财政收回。

13.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9.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6.25 万元，执行数为 75.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调整次数 1 次；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 100%；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为 0.98%。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书记员三个月试用期工资按 90%发放，10%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财政收回。

14. “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9.83 分。全年预算数为 4.82 万元，执行数为 4.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调整次数 1 次；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 100%；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为 1.66%。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三个月试用期工资按 90%发放，10%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财政收回。

15.“其他交通补贴”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9.63 分。全年预数为 35.87 万元，执行数为 34.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科目调整次数 1 次；质量指标：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为 5%；经济效益指标：运转保障率 100%、“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为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的较好，没有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

16.“社会保障缴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7.75 分。全年预算数为 73.79 万元，执行数为 68.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调整次数 5 次；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 100%；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为 6.79%。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的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

17. “生活补助”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0.72 万元，执行数为 0.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调整次数 0 次；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 100%；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为 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的较好，没有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

18. “编制外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77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调整次数 0 次；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 100%；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为 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临时聘用人员未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编制预算，加强预算管理，财政收回。

19.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85.4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7.40 万元，执行数为 86.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认罪认罚适用率 93.12、认罪认罚确定刑量刑建议采纳率 96.73；时效指标：预算编制到

项目率 100%、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38%、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6.75%、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37.34%；成本指标：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53.92%、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86.82 万元；社会效益指标：程序性案件公开率 85%；可持续影响指标：设备使用年限 6 年；使用人员满意度指标：95.83%。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疫情影响，加强费用支出管理，办案费用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加快支付进度，财政收回。

20. “退休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9.8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2.05 万元，执行数为 50.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调整次数 4 次；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 100%；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为 2.04%。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的较好，没有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

21.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3.76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78 万元，执行数为 14.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科目调整次数 5、维修次数 1 次；质量指标：验收合格率 100%；时效指标：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二

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成本指标：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7.56%；社会效益指标：运转保障率 100%；可持续影响指标：达到预期效果优；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干警满意度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的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财政收回。

22.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7.29 分。全年预算数为 53.45 万元，执行数为 44.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物业服务面积 10000 平方米；质量指标：验收合格率 100%；时效指标：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82.92%、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82.92%；成本指标：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82.92%；社会效益指标：物业保障率 100；卫生清洁及时率 10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干警满意度 95.83%。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疫情原因，费用支出减缓。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加快支出进度，财政收回。

23. “住房公积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9.65 分。全年预算数为 37.95 万元，执行数为 36.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

调整次数 1 次；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 100%；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为 3.5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的较好，没有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

24. “专用房屋取暖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84 万元，执行数为 30.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供暖面积 7067.12 平方米；质量指标：取暖期室内温度达标率 90%；时效指标：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0%；成本指标：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30.84 万元；社会效益指标：保障正常工作运转优；可持续影响指标：单位取暖保障率 10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干警满意度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的较好，没有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规划绩效目标，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

25.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3.26 分。全年预算数为 45.52 万元，执行数为 33.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5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网络租赁线路 3 次；质量指标：验收合格率 100%；时效指标：预算编制到项

目率 90%、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4.11%、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35.46%、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1.45%；成本指标：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72.58%、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45.52 万元；社会效益指标：水电保障率 100%；可持续影响指标：日常工作保障率 10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干警满意度 98%。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疫情原因，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加快支付进度，财政收回。

26. “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99.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全院办公及公用场所消毒 730 次；质量指标：防疫物资保障率 100%、为干警发放防疫物资及时率 100%、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时效指标：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成本指标：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1.99 万元；社会效益指标：干警参与疫情防控率 100%；可持续影响指标：干警自我防护措施保障率 10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干警满意度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的较好，没有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

27. “应休未休年假补贴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2.77 万元，执行数为 22.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调整次数 0 次；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 100%；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为 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的较好，没有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

28.“绩效奖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8.61 万元，执行数为 78.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100%、科目调整次数 0 次；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 100%；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为 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的较好，没有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我院组织对 1 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 177.4 万元，执行数合计 86.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94%，平均得分 85.47 分。具体情况为：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 85.4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7.4 万元，执行数为 86.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94%。

项目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决策指标共计 14 分，其中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目标（3 分）中的三级指标分别为立项依据充分性 1 分、立项程序规范性 2 分；其中二级指标绩效目标（10 分）中的三级指标分别为绩效目标合理性得 4 分、绩效指标明确性得 6 分；其中二级指标资金投入目标（1 分）中的三级指标分别为预算编制科学性 0.5 分、资金分配合理性 0.5 分。二、过程指标共计 9.89 分，其中二级指标资金管理（7.89 分）中的三级指标资金到位率 3 分、预算执行率 4.89 分；其中二级指标组织实施目标（2 分）中的三级指标分别为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分。三、产出指标共计 39 分其中：二级指标产出数量指标（20 分）中的三级指标实际完成率（检察建议适用率）得 10 分、质量达标率得 10 分（检察建议采纳率 10 分）；二级指标中产出实效指标（19 分）中的三级指标完成及时性得分 4 分（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4 分、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分、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分、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分）；二级指标产出实效（19 分）中的三级指标成本节约率 15 分（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0 分、控制成本 15 分）；四、效益指标共计 22.58 分，其中二级指标项目效益指标中的三级指标实施效益 13 分（社会效益-案件公开率 13 分）、满意度 10 分（干警满意度 9.58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绩效完成及时

性指标有些偏低，一是因项目预算下达较晚，支付进度缓慢；二是因疫情原因，差旅费、公务用车维护费等费用减少，导致支付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合理编制预算，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加快支付进度。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3.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4.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以税收为主体的

财政收入安排的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支出的拨款。

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使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安排的，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支出的拨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8.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12.行政运行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

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十六、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17.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18.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39 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第五部分附录

1. 量化评价表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编制单位：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一级指标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90	预算编制的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3.51	4.8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事业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	0.00	3.0	经营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其他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扣减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4	15.72	2.0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41.83	3.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准确完整性预算执行的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1.56	9.8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上下年变动率	10	0.00	9.8	财政拨款结转：(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5.0	财政拨款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72.07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有效性的	执行的规范	1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5	0.00	5.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基本支出中列支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比重	5	0.00	5.0	基本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公用经费*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0	资产状况	5	货币资金变动率	5	164.91	0.0	货币资金：(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5	借款变动率	4	0.00	4.0	借款：(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1	0.00	1.0	1.0	应缴财政款年末按规定年终清缴后应无余额	应缴财政款=0，得满分；应缴财政款≠0，得0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86.6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2. 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部门名称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下属单位个数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敬 18245616168		
本部门年初预算数	本部门调整后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 (B/A)	得分 (10分)		
1149.96	1315.03		1109.60		84.38%	8.44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1、足额缴纳网络租赁费,保障网络通畅,保障信息系统稳定运行;2、为办案部门业务活动提供经费保障,保障办案部门工作顺利开展 3、为各部的活动提供经费保障,保障部门工作有序开展。			1、足额缴纳网络租赁费,保障网络通畅,保障信息系统稳定运行;2、为办案部门业务活动提供经费保障,保障办案部门工作顺利开展 3、为各部的活动提供经费保障,保障部门工作有序开展。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认罪认罚适用率	≥60%	93.12%	10.00	10.00	
			认罪认罚确定量刑建议采纳率	≥80%	96.73%	15.00	15.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8%	1.00	15.00	15.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5%	15%	1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35%	36%	2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60%	61%	3	3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80%	84%	0	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程序性案件公开率	≥85%	85%	15.00	15.00	
			运转保障率	≥95%	100%	15.00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2%	10.00	10.00	
							
总分						98.44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8.44	未完成原因 (总分80分以下填写)		整改措施 (总分80分以下填写)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全额或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此表只需各一级预算部门对照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填写。								

3.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采暖和购房补贴(在职)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0	4.45	4.04	10分	90.79%	9.08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30	4.45	4.04		90.7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实现年度在职干警采暖补贴足额发放到位,无超范围、超标现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2.0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	2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	22.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9.17	22.5	20.48		
		社会							
		生态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97.06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工资政策,依政策执行,保障在职人员合法待遇得到落实。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采暖和购房补贴(离退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8	3.17	3.05	10分	96.21	9.62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18	3.17	3.05		96.2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实现年度退休干警采暖补贴9月末一次性足额发放到位,无超范围、超标现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1.00	22.5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3.79	22.5	22.5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99.62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工资政策,依政策执行,保障退休人员合法待遇得到落实。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定额公用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29	79.17	25.90	10分	32.71	3.27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78.29	79.17	25.90		32.7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日常经费得到保障,完成了指标值,执行不存在超预算的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3.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5	67.29	22.50	7.43	由于疫情原因及加强车辆管理,公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100	100.00	22.50	22.50	
			运转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78.20	由于疫情原因及加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8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22	0.22	0.11	10分	50.00	5.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22	0.22	0.11		5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保障享受政策干警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0.00	22.5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48.65	22.5	11.48	子女在16年以后出生以及年满18周岁的干警都没有独生子女费,财政收回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83.98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8	6.38	4.40	10分	68.97	6.9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6.38	6.38	4.40		68.9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保障享受政策干警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0.00	22.5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31.16	22.5	15.53	法警加班补贴未按法警标准发放,加强加班补贴资金管理,财政收回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89.93	法警加班补贴未按法警标准发放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福利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4	9.04	9.04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9.04	9.04	9.0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保障享受政策干警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0.00	22.5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5	0.00	22.5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100	100.00	22.5	22.50	
			运转保障率	100	100.00	22.5	22.5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抚恤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59	78.80	78.80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0.59	78.80	78.8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保障享受政策干警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2.00	22.5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0	22.5	22.5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工会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3	7.23	7.23	10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7.23	7.23	7.23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保障享受政策干警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0.00	22.5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5	0.00	22.5	22.5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100	100.00	22.5	22.50		
			运转保障率	100	100.00	22.5	22.5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工资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0.12	351.56	344.00	10分	97.85%	9.79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70.12	351.56	344.00		97.8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加强预算执行力度,实现工资按月及时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2.00	22.5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2.15	22.5	22.5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99.79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离退休医疗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87	18.49	13.97	10分	75.55%	7.56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6.87	18.49	13.97		75.5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预算, 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保障退休干警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3.00	22.5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24.45	22.5	17.1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92.16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 严格落实相关政策, 预算项目设置必要, 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 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离休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12	10.12	4.62	10分	45.65	4.57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0.12	10.12	4.6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实现工资按月及时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0.00	22.5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54.35	22.5	10.35	离休老干部年中去世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82.42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7	4.82	4.74	10分	98.34%	9.83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97	4.82	4.74		98.3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实现年度聘用制文员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1.00	22.5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1.66	22.5	22.50	三个月试用期工资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99.83	三个月试用期工资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79	31.79	29.73	10分	93.52%	9.35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1.79	31.79	29.73		93.5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保障享受政策干警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0.00	22.5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6.48	22.5	21.15	评为优秀工作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98.00	评为优秀工作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48	76.25	75.50	10分	99.02%	9.9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65.48	76.25	75.50		99.0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实现年度聘任制书记员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1.00	22.5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98	22.5	22.50	三个月试用期工资按90%发放,10%结余,财政收回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99.90	三个月试用期工资按90%发放,10%结余,财政收回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交通补贴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40	35.87	34.56	10分	96.35%	9.63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7.40	35.87	34.56		96.3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1.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5	5.00	22.50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100	100.00	22.50	22.50	
			运转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99.63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生活补助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72	0.72	0.72	10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72	0.72	0.72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保障享受政策干警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0.00	22.5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0	22.5	22.5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社会保障缴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62	73.79	68.78	10分	93.21%	9.32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76.62	73.79	68.78		93.2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证干警社会保障缴费应缴尽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5.00	22.5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6.79	22.5	20.93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97.75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编制外聘用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77	0.00	10.00	0.00	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7.77	0.00		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实现年度在职干警采暖补贴足额发放到位,无超范围、超标准现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		无临时聘用人员	
			科目调整次数	≤2次	0.00	22.5		无临时聘用人员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		无临时聘用人员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0	22.5		无临时聘用人员未支付,财政收回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绩效奖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8.61	78.61	10.00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78.61	78.61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待遇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实现干警合法待遇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2次	0.00	22.5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0	22.5	22.5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应休未休年假补贴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2.77	22.77	10.00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22.77	22.77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待遇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实现干警合法待遇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2次	0.00	22.5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0	22.5	22.5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	1.99	10.00	99.55	9.95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2.00	1.99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积极购置疫情防控物资, 满足单位防控需要 2. 积极落实疫情防控措施, 确定全院疫情防控安全。			严格执行预算, 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保障防疫物资得到及时购置, 满足日常疫情防控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院办公及公用场所消毒次数	700次	730次	10	10	
			防疫物资保障率	90%	100%	10	10	
			为干警发放防疫物资及时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	2	2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	3	3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	5	5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2万元	1.9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干警参与疫情防控率	98%	100%	10	1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干警自我防护措施保障率	95%	100%	10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5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 严格落实相关政策, 预算项目设置必要, 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 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52	45.52	33.04	10分	72.58%	7.26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5.52	45.52	33.04		72.5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弥补单位日常公用经费不足,保障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弥补单位日常公用经费不足,保障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租赁线路	3	3.00	10.00	1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0	90.00	4.00	4.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30	35.46	2.00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60	51.45	3.00	0.00	0.00	因疫情,减少日常公用经费支出,财政收回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8	4.11	1.00	0.00	0.00	因疫情,减少日常公用经费支出,财政收回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72.58	0.00	0.00	0.00	因疫情,减少日常公用经费支出,财政收回
	成本控制预算内		≤45.52	45.52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水电保障率	≥100	100.00	15.00	15.0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日常工作保障率	≥100	100.00	15.00	15.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0	98.00	10.00	10.00			
								
总分					100	93.26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专用房屋取暖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84	30.84	30.84	10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0.84	30.84	30.84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办公办案用房取暖保障率100%。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实现办公办案用房取暖保障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取暖面积	7067.12平方米	7067.12	10.00	10.00		
		质量指标	取暖期室内温度达标率	≥90	90.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0	100.00	3.00	3.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2.00	2.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1.00	1.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00	0.00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30.84	30.84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正常工作运转	优良中低差	优	10.00	10.0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单位取暖保障率	100	100.00	20.00	20.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8	100.00	10.00	10.0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住房公积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4	37.95	36.62	10分	96.50%	9.65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0.04	37.95	36.62		96.5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加强预算执行力度,实现按月及时缴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1.00	22.5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3.50	22.5	22.5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99.65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02	53.45	44.32	10分	82.92%	8.29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76.02	53.45	44.32		82.9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社会购买服务, 加强和规范单位日常管理, 充分解决人员紧张瓶颈, 保障工作有序开展。			严格执行预算, 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通过社会购买服务, 加强和规范单位日常管理, 充分解决人员紧张瓶颈, 保障工作有序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10000	10000.00	20.00	20.00		
			验收合格率	≥90	100.00	20.00	20.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30	82.92	2.00	2.00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	82.92	3.00	3.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0.00	1.00	0.00	由于疫情原因, 费用支出减缓, 财政收回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82.92	0.00	0.00	由于疫情原因, 费用支出减缓, 财政收回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物业服务保障率	≥90	100.00	10.00	10.0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卫生清洁及时率	≥90	100.00	20.00	20.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5	95.83	10.00	10.00		
.....									
总分					100	97.29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 严格落实相关政策, 预算项目设置必要, 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 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4	14.78	14.42	10分	97.56%	9.76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7.04	14.78	14.42		97.5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单位维修,保障正常运转,加强网络安全设备购置,增强网络安全。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加强单位维修,保障正常运转,加强网络安全设备购置,增强网络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5	5.00	10.00	10.00		
			维修维护次数	≥1	1.00	10.00	1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8	100.00	20.00	20.0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0.00	2.00	0.00		因疫情原因,该项目支出均发生在四季度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	0.00	3.00	0.00		因疫情原因,该项目支出均发生在四季度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1.00	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7.56	0.00	0.00		因疫情原因,维修支出减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运转保障率	100	97.54	10.00	10.0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达到预期效果	优良中低差	优	20.00	20.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5	100.00	10.00	10.00			
总分					100	93.76	因疫情原因,维修支出减少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退休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16	52.05	50.99	10分	97.96%	9.8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7.16	52.05	50.99		97.9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实现工资按月及时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4.00	22.5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2.04	22.5	22.5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99.80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敏 1824561616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嫩江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1.00	177.40	86.82	10分	48.94%	4.89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61.00	177.40	86.82		48.9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办案经费保障及业务装备购置,实现检察业务工作顺利开展,提高办案效率和质量,有力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实现社会和谐稳定。			严格执行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加强办案经费保障及业务装备购置,实现检察业务工作顺利开展,提高办案效率和质量,有力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实现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认罪认罚适用率	≥60	93.12	10.00	10.00	
		质量指标	认罪认罚确定刑量刑建议采纳率	≥80	96.73	10.00	10.0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	16.75	2.00	0.00	因疫情影响办案费用减少,财政收回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37.34	3.00	0.00	因疫情影响办案费用减少,财政收回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1.38	1.00	0.00	因疫情影响办案费用减少,财政收回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0	100.00	4.00	4.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53.92	0	0.00	因疫情影响办案费用减少,财政收回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161	86.82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程序性案件公开率	≥85	85.00	15.00	15.0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6	6.00	15.00	15.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5.83	10.00	10.00	
.....								
总分					100	88.89	因疫情影响办案费用减少,财政收回	
项目应用意见	项目选择是正确的,严格落实相关政策,预算项目设置必要,项目实现成效与预期一致,绩效目标无偏差。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4.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附件2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3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1分)	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1	本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达到目标值	实践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无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	2	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经过审批	达到目标值	实践
	绩效目标 (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无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本项目有绩效目标,且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	达到目标值	实践
		绩效指标明确性(6分)	无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6	本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目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	达到目标值	实践
	资金投入 (2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1分)	无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0.5	预算编制是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且按照要求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达到目标值	实践
		资金分配合理性(1分)	无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0.5	预算资金分配合理	达到目标值	实践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13分)	资金到位率(3分)	资金拨付是否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	资金全部到位	达到目标值	参考预算执行系统
		预算执行率(10分)	无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4.89	预算执行率48.9%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根据2021年决算
	组织实施 (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无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参考本院财务管理制度支付	达到目标值	查询账簿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产出 (45分)	产出数量 (20分)	实际完成率 (10分)	检察建议适用 率 (10分)	认罪认罚适用率	≥60	10	认罪认罚适用率≥93.12	达到目标值	询问案管中心	
		质量达标率 (10分)	检察建议采 纳率 (10分)	认罪认罚确定量刑刑建议采纳率	≥80%	10	本年检察建议采纳率≥ 96.73%	达到目标值	询问案管中心	
	产出实效 (25分)	完成及时性 (10分)	预算编制到项 目率 (4分)	本年度我院编制项目是否全部纳 入预算		≥100%	4	本年度我院编制项目全部纳 入预算	达到目标值	查询账簿
			一季度预算资 金累计支出率 (1分)	(一季度该项目实际资金支出数/ 该项目一季度预算资金支出数) *100%		≥15%	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达1.38%	达到目标值	查询账簿
			二季度预算资 金累计支出率 (2分)	(二季度该项目实际资金支出数/ 该项目二季度预算资金支出数) *100%		≥30%	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达16.75%	达到目标值	查询账簿
			三季度预算资 金累计支出率 (3分)	(三季度该项目实际资金支出数/ 该项目三季度预算资金支出数) *100%		≥50%	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达37.34%	达到目标值	查询账簿
		成本节约率 (15分)	全年预算资金 支出率 (0分)	(本年度该项目实际资金支出数/ 该项目预算资金支出数) *100%		≥100%	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达 53.92%	达到目标值	查询账簿
			控制成本 (15 分)	完成该项目所用资金是否在预算 控制数内, 该指标为反向指标。		≤177.40万元	15	在核定范围内规范使用该项 资金	达到目标值	查询账簿
	效益 (25分)	项目效益 (25分)	实施效益 (15 分)	社会效益 案件 公开率 (15分)	案件公开比率	≥85%	13	本年度案件公开率达85%	达到目标值	咨询案管中心
			满意度 (10分)	干警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 程度。	≥90%	9.58	本年度干警满意度达95.83%	达到目标值	调查问卷

注：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指标设置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设置至三级指标或四级指标。